证券代码：002867　　证券简称：周大生　　公告编号：2026-054

周大生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周大生珠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6年11月14日以通讯及电子邮件等形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于2026年11月17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应出席董事11名，实际出席董事11名，全体董事均亲自出席了本次会议，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周宗文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对外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总部配货展厅设立指定供应商配货专区，由深圳市意尚珠宝首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意尚珠宝”）在授权范围内向加盟商客户供货，是公司整合上游供应链资源、提升品牌自主研发黄金产品集中配货能力的重要安排。意尚珠宝向浙商银行申请黄金租赁融资并专项用于履行《配货展厅专区合作协议》，是保障该专区维持合理备货库存、及时响应下游加盟商配货需求的基础。现因前期合作所签署的两份最高额保证合同的债权确定期间已经届满，意尚珠宝需重新取得浙商银行授信方能延续黄金租赁融资，公司亦需就继续担保事项重新履行审议程序。本次担保在额度上系对原有担保的衔接安排：主债权最高额仍为不超过2亿元，

担保最高额仍为不超过 2.2 亿元，且基于前期合作下目前仍存续的 85 公斤黄金租赁已包含在本次授信及担保额度之内，未新增公司担保敞口。

为防范本次担保风险，意尚珠宝将另行与公司签署《动产浮动抵押反担保合同》，以其现有及将有的自有黄金类产品（成色在 99.9%以上黄金饰品、成品、半成品、金条、金块、金锭等）向公司提供动产浮动抵押反担保，抵押财产的总价值最高额为人民币 2.2 亿元且担保存续期间，意尚珠宝交付抵押的黄金实际重量须始终不低于其向浙商银行借入且尚未清偿黄金重量的 1.1 倍。租入黄金所对应的价值、重量约定阈值，具体以协议约定为准。

公司本次为意尚珠宝在浙商银行的黄金租赁融资提供担保，系原担保到期后的接续安排，目的是保障总部配货展厅供货稳定、维护供应链资源稳定性和核心供应商合作关系；担保额度未在既有额度之外重复放大，且会落实足额动产浮动抵押反担保和实物黄金闭环监管措施，能够有效防范和控制风险，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因此公司董事会以 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此项议案。

《对外担保公告》（公告编号：2026-055）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签字文件；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周大生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19 日